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秦秀媛

電話：3322101#7523

電子信箱：081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300155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01552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屏東大學辦理「教育部實踐藝術教學研究中程計畫」之2024年藝術教育國際學術交流資訊分享研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屏東大學113年2月20日屏大人文字第11332000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發表會訂於113年3月9日(星期六)至113年3月10日(星期日)，假高雄市前鎮區獅甲國民小學三樓視聽中心(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三路45號)辦理兩天全日研習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自即日起至113年3月4日(星期一)止，逕至報名網站<https://reurl.cc/XqpmaR>報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四、檢附旨揭實施辦法與研習流程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電
交
2024/02/21
16:36:37
文
章

